

附件：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部门预算
及三公经费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处理国内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事项；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等。

（一）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二）承办上级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

（三）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

（四）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五）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六）对县委、县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七）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信息化建设。

（八）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行政编制7个，实有人数6人，退休4人，增加或减少0人。

表一：

第二部分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预算公开表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35.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07
一般公共预算	135.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35.97	小 计	135.9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0	230 转移性支出	0
收 入 总 计	135.97	支 出 合 计	135.97

表二：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单位上 年结余 （不包 括国库 集中支 付额度 结余）
类	款	项										
201	03	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	97.07	97.07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5	25.85							
210	0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	4.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8	8.8							
			合计	135.97	135.97							

表三：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35.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07	97.07	
一般公共预算	135.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1	3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	8.8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35.97	小 计	135.97	135.97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5.97	支 出 总 计	135.97	135.97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03	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	97.07	97.07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5	25.85	
210	0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	4.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8	8.8	
			合计	135.97	135.97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8	95.48	
301	01	基本工资	25.99	25.99	
301	02	津贴补贴	37.42	37.42	
301	03	奖金	1.97	1.97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30.1	30.1	
302		商品服务支出	10		10
302	01	办公费	10		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1	30.1	
303	02	退休费	20.7	20.7	
303	14	采暖补贴	0.6	0.6	
303	11	住房公积金	8.8	8.8	
		合计	135.97	125.97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

[illegible]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合计	0	0	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71.9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数为135.97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7.0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0.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万元。

二、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收入预算135.9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35.97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56.1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工资福利费用增加，同样的社会保障缴费也随着增加；

三、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单位2016年支出预算135.97元，其中：

基本支出135.97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56.1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工资福利费用增加，同样的社会保障缴费也随着增加。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1.9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7.0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0.1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在职职工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8.8万元，主要用于政府用于住房保障等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性住房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和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支出。

五、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135.9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0.1万元，增长22.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工资津贴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7.07万元，占71.39%。
-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0.1万元，占22.14%。
- 3、住房保障支出8.8万元，占6.4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行政运行（01）：2016年预算数为97.0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8.28万元，下降7.86%，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机关及事业单位机构运转和开展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减少。。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医疗保障（05）行政单位医疗（01）：2016年预算数为30.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67万元，增

长75.32%，主要原因是：职工新增养老保险缴费，同年调整其他社保基数。

3.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2016年预算数为8.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96万元，增长33.64%，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所以住房公积金数增加。

六、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5.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99万元、津贴补贴38.02万元、奖金2万元、社会保障缴费30.1万元。住房公积金8.8万元、退休费20.69万元、采暖补贴0.37万元。

公用经费1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万元。

七、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预算支出都为基本支出，未安排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或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主要原因：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或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未增加车辆；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201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5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2016年本单位业务量增加，相应的办公经费开支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人民政府采购预算 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016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底，奇台县群众工作部（信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3.0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6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 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 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 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 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